

厦航舆情监测服务采购公告

厦门航空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受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委托，拟对【MFZC24022702】厦航舆情监测服务项目组织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资金，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概况

范围：本采购项目划分为1个合同包，本次采购为其中的：

合同包1：项目名称：厦航舆情监测服务 项目内容：

1. 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
1	舆情监测显示大屏系统	<p>1. 系统能够实时监测互联网上与我司相关的信息，监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新闻媒体、社交媒体、论坛、微博、视频平台等渠道的内容、评论、弹幕等。</p> <p>2. 大屏显示能直观展示内容动态及趋势等。系统显示可灵活配置，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版块：实时内容更新、敏感信息走势、平台占比、信息地域分布、关键词云图、社会/行业要闻等。系统应可开展后台管理，实现专题检索。</p> <p>3. 系统需具备自动排重功能，数据刷新最低间隔不多于5分钟。大屏显示数据回溯范围不少于1个月，数据可以批量导出。</p> <p>4. 支持主账号和子账号监测管理模式，可开通不少于5个账号。</p> <p>5. 大屏显示应至少能满足以下要求：整屏尺寸：3.6米×2.025米，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1920*1080。</p> <p>6. 培训讲授系统使用。</p> <p>1.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舆情大屏展示系统</p>
2	舆情数据采集服务	<p>（一）提供舆情监测及预警服务</p> <p>舆情采集监测：7*24小时（包括节假日）不间断在全网全媒介监测国内及境外涉及厦航的正面信息及负面舆情信息。可根据要求，定制定向定点专题监测、灵活导出监测数据等，监测数据可回溯范围不少于24个月。</p> <p>需具备：网络媒体监测及热点事件追踪、图像及音视频智能识别、社媒平台评论区采集等能力。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外公开信源媒体/平台，国内外各社媒平台、短视频平台及各平台热搜榜、行业网站及自媒体及网络大V、各大论坛等（如微博、小红书、知乎、马蜂窝、抖音（直播）、快手、视频号等平台的内容、评论、弹幕等），监测信息须合法合规获取。</p>

信息预警与研判报送：根据要求，对监控到的网络信息进行人工筛选审核，并提供7*16小时（每日8时-24时）人工预警服务，对网络舆情实现实时预警上报；双方建立工作群组，提供专职预警与研判团队，开展日常信息的报送与分级研判，及时准确全面报送监测信息（报送时效要求在首发后30分钟以内，重大以上突发舆情需电话预警）。预警信息需要注明信息分类、内容要点、平台属性、粉丝数量等。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涉及我司负面舆情信息、航空业舆情事件、行业重大政策发布，以及社会面舆情信息等。单个事件出现舆情扩散的情况的，需要及时更新预警提示。

需具备：系统自动预警、人工辅助预警、热搜热榜预警、公司口碑监测预警、危机专项监测预警、事中高频监测预警等能力。

（二）提供舆情分析研判服务

1、每日舆情简报：根据我司要求格式及时间，每日通过工作群组，提交24小时舆情简报，需包含正负面舆情数据、负面舆情话题概况及建议。简报原则上100-500字。

2、舆情月报、半年报及年报：根据我司要求格式及内容，分别于次月5日前、7月5日前、次年1月5日前提交正式报告（一般为Word版，其中年报要在11月3日前提供初稿）。月报需同时附上当月厦航相关信息Excel汇总表。

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舆情综述、重点事件传播效果、负面舆情脉络、负面舆情种类分析、各方观点（媒体及网民主要观点）、风险提示、研判建议、竞对及行业研究等，要求有情况、有分析、有对策建议，要在数据定量分析基础上，体现科学研判与舆情分析。

3、专项传播简报：根据我司要求格式及内容，按需对重点宣传策划、负面敏感等相关信息进行定向定点专题网络数据抓取清洗及专项统计汇总，并以文字简述及Excel汇总表形式通过工作群组提交（敏感及一般舆情信息，当日晚上提供；如达到较大级别，每4个小时提供一次；如达到重大级别，每2小时提供一次），原则上不超过400字，一年不超过50份。

4、专项分析报告：针对我司重点宣传、突发事件、特殊时期或关键领域潜在风险预研预判、行业内重大事件及阶段性共性事件，提供深度专项分析研判报告，一年不超过20份。

（三）网媒巡查服务

能够根据要求，制定个性化方案，针对厦航官网及网媒账号（含短视频平台）定向巡查，及时对存在的固定表述错误、导向错误等错敏信息进行预警提示。

对于超过以上内容的，可按照框架协议进行单次收费。

2.其他要求

- 1) 完成首次部署时间为2024年7月1日之前。服务期2年。
- 2) 交付内容至少应包括：舆情大屏系统、人工预警服务、数据分析、报告撰写、企业舆情方案定制、人员培训、实施过程指导等内容。

- 3) 提供软件使用期免费维保服务
- 4) 满足数据保密要求。
- 5) 结合专业理论讲授、案例讲解和分析等方式，每年提供不少于1次舆情培训。

注：供应商可按合同包报价，对同一合同包内所有品项内容报价时必须完整。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不满足下列规定的资格条件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响应无效：

合同包1资格要求：

一般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被采购人列入不诚信供应商名单或被采购人处罚不得参与采购项目 5.谈判授权书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7.能提供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特定资格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含有国家网信办发布的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产品或服务，相关信息可在国家网信办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网信中国）查询。 2.供应商具有所投产品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是否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谈判。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即日起】至【2024-04-24 23:59:59】

2、获取方式：欲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先通过合行天下·厦航可持续发展全国公共交易平台（<https://hexingtianxia.enjoy5191.com>）进行相关信息登记、在线支付平台服务费，否则其投标（响应）将被拒绝。本项目只接受在本文件中指定的网站下载本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投标。采购文件以加盖采购代理机构公章的文件为准。投标人如未在平台注册，请先按平台要求进行注册，注册免费，对平台操作有疑问的，请联系平台客服电话：400-870-5191。

四、CA证书办理及绑定

1. CA证书用于确保电子招投标过程文件合法性及投标文件保密性。没有办理CA证书，无法加解密投标文件、无法签章，无法参加网上开标等，因此下载文件时请及时办理CA证书。

2. CA的办理方式：登录合行天下·厦航可持续发展全国公共交易平台（网址：<https://hexingtianxia.enjoy5191.com/home>），选择“CA办理”，按照指南引导进行办理，办理指南详见“用户指南”栏目。

3. CA驱动下载：CA办理获取后，登录合行天下·厦航可持续发展全国公共交易平台合行天下·厦航可持续发展全国公共交易平台，在“用户指南”栏目内下载安装CA驱动程序。

4. CA证书的绑定：在完成CA证书办理及CA驱动安装后，请登录合行天下·厦航可持续发展全国公共交易平台，插入CA介质，点击“我的账号”-点击“Ca绑定”，进入Ca绑定页面，点击左上角的“+Ca绑定”，完成CA证书绑定工作。成功后，可使用CA密码登录、加密、解密投标文件、电子签章等。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1、递交截止时间：【2024-04-28 09:00:00】。

2、递交方式及地点：

本项目采用线上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平台，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3. 逾期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响应文件，无论上传成功与否，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均将无条件拒收。

投标文件递交异常处理：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出现递交异常时，采购人/代理机构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应推迟该项目的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直至该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递交；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文件解密异常处理：当所有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开标解密异常时，则推迟谈判，直至响应文件可正常解密。当个别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开标解密异常时，经系统确认非系统原因造成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六、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厦门航空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花屿路3号厦航新生产基地机务楼五楼](#)

联系人：[温小姐](#) 联系电话：[19959268821](#)

七、质疑、投诉反馈途径

质疑/投诉人应按照规定的渠道路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且所提供的质疑/投诉内容和相关证明材料应真实、客观、来源合法。调查过程中，若发现质疑/投诉人有意捏造事实、伪造证

明材料、以非法途径取得证明材料，或故意诋毁，造成不良影响的，一经查实，将按照采购人相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如供应商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可在质疑有效期内将有效的质疑材料通过书面递交至代理机构。

质疑材料受理单位：[厦门航空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地址：[厦门市湖里区花屿路3号厦航新生产基地机务楼419](#)

联系人及电话：[刘先生](#)，0592-2175115，邮箱：cgjd@xiamenair.com

如供应商对质疑回复结果不满意，或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或规章制度的，可在收到质疑回复2个工作日内进行实名投诉。

投诉材料唯一受理部门：[厦门航空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黄路321号](#)

电话：[0592-5739897](#)，邮箱：xhcg@xiamenair.com

质疑有效期时限

阶段	质疑有效期时限要求
资格预审阶段	应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2日前提出质疑
采购文件发布阶段	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3日前提出质疑
采购结果公示阶段	应于采购结果公示期内提出质疑
(质疑、投诉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中的质疑承诺及格式指引)	

八、本采购公告的解释权归厦门航空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平台二维码

扫码关注可获取更多采购资讯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温茜文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_____
